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

征收土地预公告

百楼镇后营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18年度实施第87批次建设用地1号、2号、3号、4号地块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该批次1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后营村地，南至后营村建设用地，西至后营村地，北至保定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的土地，面积约1.2995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2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后营村建设用地，南至后营村建设用地、后营村地，西至至锦湖北大街，北至后营村建设用地、后营村地的土地，面积约2.2556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3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后营村建设用地，南至后营村地，西至后营村建设用地，北至后营村建设用地的土地，面积约0.0703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4号地块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后营村建设用地，南至后营村地，西至后营村建设用地，北至后营村建设用地的土地，面积约0.5060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居住用地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由保定市莲池区百楼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。本公告可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[www.lianchi.gov.cn](#)。

特此公告。

